

证券代码：002552

证券简称：宝鼎重工

公告编号：2015-026

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宝鼎重工”、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6 月 11 日 14:30 在公司行政楼会议室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。会议通知已于 2015 年 5 月 31 日以专人、电话和邮件的方式传达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到表决监事 3 人，实到表决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，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

经审议，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可满足公司发展所需资金，有助于公司推进转型升级战略；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，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中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同意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，并同意由董事会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关于收购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议案

经审议，本次收购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，收购完成后，有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，能够为股东创造更大的利益；本次交易由双方在公平、自愿原则下协商确定，资产定价公平、合理，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同意《关于收购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议案》，并同意由董事会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5 年 6 月 13 日